

法巴基金 BNP Paribas Funds

中文簡譯

Luxembourg SICAV – UCITS category (the “Company”)
Registered office: 10 rue Edward Steichen, L-2540 Luxembourg
Luxembourg Trade and Companies Register No. B 33363
VAT No. LU22943885

投資人通知

2024 年 10 月 18 日, 盧森堡

致投資人,

茲此通知您, 下列變更將會併入 2024 年 10 月發布之下一版本的公開說明書(「**公開說明書**」)中, 將於 2024 年 10 月 31 日生效, 除非以下文字另有敘述。

關於 SFDR 第八條與第九條基金之“永續主題”內部分類

關於 SFDR 第八條與第九條基金之“永續主題”內部分類之定義將釐清說明如下:

“此類子基金尋求對於轉型至**更永續**經濟的特定主題**配置資本**, 並可受惠於這些主題所預期的未來成長。它們投資於其產品、服務或營運可正向貢獻於主題所強調的環境**及**/或社會挑戰的公司或專案”。

以下為分類為“永續主題”之子基金:

- 水資源基金
- 能源轉型股票基金
- 全球環境基金
- 社會包容成長基金
- 永續亞洲城市債券基金

此釐清說明對於相關子基金之管理與投資組合組成均無影響。

永續高評等企業債券基金

子基金永續投資政策將修改, 將根據低 ESG 分數與產業排除, 至少排除 **25%**(取代原本為 20%)之投資範圍, 以符合比利時 Towards Sustainability 標籤之要求。

此項修改並未影響 (i) 投資組合組成, (ii) 基金管理方式及 (iii) 子基金 SRI (風險指標摘要)。

此外, 子基金“衍生性工具及有價證券融資交易”章節將修改, 增加可運用 swaptions (交換)做為避險用途。



BNP PARIBAS
ASSET MANAGEMENT

The sustainable
investor for a
changing world

若是您不同意該變更，則可於 2024 年 11 月 18 日之前要求免費贖回您的股份。此變更將於 2024 年 11 月 19 日生效。

美元短期債券基金

子基金投資政策第七段敘述將修改如下：

“投資組合**修正**存續期間不超過四年”

此修改不影響 (i) 投資組合組成, (ii) 基金管理方式 (iii) 子基金 SRI (風險指標摘要)。

其他資訊

增加文字，用以更新及增加公開說明書整體文字的完整性，以符合新的法規。未於此投資人通知所定義之辭彙或表達，與公開說明書中之辭彙或表達具有相同之意義。

若您的股份由清算機構所持有，我們建議您獲取經由此類中間機構確認之申購、贖回及轉換之方式。

請注意除了於法規所要求之報章公告外，可以獲取後續任何投資人通知的媒體，為法國巴黎資產管理的網站 www.bnpparibas-am.com。

如有任何問題，請洽本公司**客服** (+ 352 26 46 31 21 / AMLU.ClientService@bnpparibas.com)。

董事會

